

带头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终身课题 始终保持共产党人的政治本色和前进动力

(上接第一版)

会议指出,我们党即将迎来百年诞辰。我们党一路走来,成就举世瞩目,根本原因就在于我们党始终坚守了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的初心和使命。不忘初心方能行稳致远,牢记使命才能开辟未来。我们党要始终保持政治本色和前进动力,就要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作为全体党员、干部的终身课题,让初心和使命在广大党员、干部内心深处铸牢、在思想深处扎根。中央政治局的同志尤其要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上为全党当表率、作示范。

习近平在讲话中对中央政治局各位同志的对照检查发言进行了总结,并就中央政治局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

神、解决困扰基层的形式主义问题切实为基层减负提出了要求,表示这次专题民主生活会开得很好、很有成效,大家事先作了充分准备,谈认识和体会很深刻、很实在,摆问题和不足不讳言、不遮掩,抓整改落实直奔问题,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开诚布公,提工作建议实事求是,盘点了收获,交流了思想,检视了问题,明确了方向,达到了预期目的。

习近平指出,理想信念是共产党人的政治灵魂,是共产党人初心的本质要求。共产党人只有树立了崇高而坚定的理想信念,才能做到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要始终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必修课、常修课,时常叩问和守护初心,及时修枝剪叶、补钙壮骨,把牢理想信念“总开关”,在大是大非面前旗帜鲜明,在风浪考验面前

无所畏惧,在各种诱惑面前立场坚定,在关键时刻让党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

习近平强调,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说到底是为什么人、靠什么人的问题。以百姓心为心,与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是党的初心,也是党的恒心。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都要站在群众的立场上,通过各种途径了解群众的意见和要求、批评和建议,真抓实干解民忧、纾民怨、暖民心,让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习近平指出,当干部就要有担当,有多大担当才能干多大事业,尽多大责任才会有多大成就。当前,从整体来看,党员、干部队伍的精神状态是好的,但也有一些党员、干部还存在不作为、慢作为甚至是假作为的问题。对此,我们必须高度重视,

切实加以解决。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以居安思危的政治清醒、坚如磐石的战略定力、勇于斗争的奋进姿态,敢于闯关隘、攻城拔寨。遇到重大风险挑战、重大工作困难、重大矛盾斗争,要第一时间进行研究、拿出预案、推动工作,决不能回避、绕着道走,更不能胆怯、惧怕。

习近平强调,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国内外形势正在发生深刻复杂变化,来自各方面的风险挑战明显增多,迫切需要我们在加强国家制度建设和发展能力建设上下更大功夫,使我们的制度优势充分发挥出来,更好转化为治理效能。要使制度真正生根生效,关键是领导干部要发挥带头作用,中央政治局的同志要首先带头,最重要的是在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

导、坚决执行党和国家各项制度、坚决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上带好头。

习近平指出,当前,党和国家各方面工作越来越专业化、专门化、精细化,国家治理能力既体现在我们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综合能力上,也体现在我们处理每一个方面事情和每一项工作的具体本领上。中央政治局的同志要善于观大势、谋大局、抓大事,同时要善于从全局上分析研究所分管领域面临的形势,抓好各领域各方面的具体工作,通过解决一个个实际问题、推进一项项具体工作,为全局工作服务。要增强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的意识和能力,善于从党和国家工作全局谋划和推进所主管地方、所分管领域和部门的工作,善于把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转化为地方和部

门的具体任务,扭住不放解决工作中的突出矛盾和问题。要把抓落实作为开展工作的主要方式,动脑子、想办法,拿出真招实招,切实把党中央决策部署的各项任务一项一项抓好。特别是要发扬斗争精神,敢于面对困难,敢于攻坚克难。

习近平指出,中央政治局的同志要从严要求自己,时刻自重自省自警自励,做到慎独慎初慎微慎友。要从自身做起,不断自我净化,修身律己、廉洁齐家,管好亲友和身边工作人员。

习近平强调,在这次专题民主生活会上,中央政治局的同志主动找差距、找不足,就做好工作提了许多很好的意见和建议,有的涉及中央工作,有的涉及部门工作,有的涉及地方工作,会后要抓紧研究、拿出举措、改进工作,务求取得实效。

周口市人民政府关于河南省“三散”污染治理专项督察第十一批转办案件查处情况的报告

编号:D411600000000201912230001

河南省“三散”污染治理专项督察组:

2019年12月23日,我市接到河南省“三散”污染治理专项督察第八组交办案件后,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属地管理、三管三必须”的要求,立即责成相关部门迅速开展调查,立即整改落实,现将编号D411600000000201912230002号案件具体查处结果报告如下:

一、案件反映情况

商水县汤庄乡楼冲村,村东南角路东有个园区,园区里面有个加工豆腐的作坊,该豆腐作坊的废水废渣直接排到作坊外,臭味较大。

二、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该作坊是汤庄乡兴基农业示范园院内一豆制品作坊,面积110平方米,主要以加工豆制品为主,有营业执照,无环评手续,有食品小作坊登记证(编号:豫市作坊(商)登字(汤)[2019]第0058号),样品检测报告。接到此转办件,核查时发现该作坊生产设施不健全,没有污水处理设施,污水直接排入沟内,气味较大。废渣由养殖户直接拉走用作饲料,并和养殖户签订有供料合同。

三、处理整改情况

当地政府立即成立专项工作组,对该作坊予以取缔,截至12月25日,该作坊内的设备已拆除清运完毕,实施“两断三清”。

四、责任追究情况

经汤庄乡党委研究决定,给予村支部书记娄广栋、包村干部魏群善诫勉谈话,点长王广平金乡通报批评。

编号:D411600000000201912230002

河南省“三散”污染治理专项督察组:

2019年12月23日,我市接到河南省“三散”

省委“三散”污染治理专项督察 周口协调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公示

2019年12月27日,周口市收到省委第八“三散”污染治理专项督察组举报受理转办第15批举报案件,数量共7件,涉及区域分别是川汇区1件,项城市1件,沈丘县3件,淮阳县2件。目前相关部

门正在调查处理中,具体查处结果后续公示。

省委“三散”污染治理专项督察周口协调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12月27日

明作废。

2019年12月28日

●河南欧辰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公章、财务专用章、法人(蒋开放)印鉴章、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5091001027701)丢失,声明作废。

2019年12月28日

●沈丘县人民法院不慎将开户许可证丢失,核准号:J5089000431402,声

遗失声明

●周口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原周口市粮食局)不慎将开户许可证丢失,核准号:J5080000254603,编号:4910-01036066,开户行:农业发展银行,声明作废。

2019年12月28日

●李秀勤不慎将机动车商业险保

险单丢失,保单流水号:41001600716554,保单号:PDAA20174127000008430,声明作废。

2019年12月28日

●商水县建友礼品商行不慎将开户许可证丢失,核准号:J5084000289001,开户行:中国银行有限公司商水支行,编号:491001380421,声明作废。

2019年12月28日

交房公告

尊敬的西华建业城一期业主:

西华建业城一期8#、16#、22#楼,已通过竣工验收合格,具备交房条件,将于2019年12月29日开始办理交房手续。请您携带相关交房材料前来办理(地址:西华建业城售楼部内)。

恭祝各位业主入住新居、幸福美满!

特此公告

西华县置腾置业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8日

淮阳县民政局公告

根据《民办非企业单位管理条例》,经核准,淮阳县冯塘乡外国语小学符合登记要求,准予成立登记。

单位名称:淮阳县冯塘乡外国语小学 法人:周颖

登记日期:2019年12月6日

地址:淮阳县冯塘乡常伯屯行政村

登记证号:52411626MJY471428B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口分行

2019年12月28日

招租公告

我单位委托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周口市六一路与七一路交叉口向南50米东侧1间门面房采用网络竞价方式进行公开招租,有意竞买者请与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并咨询相关事宜。

1.标的情况:周口市六一路门面房的二十三个月租赁权,标的位于周口市六一路与七一路交叉口向南50米东侧1间商业用房(魔耳国际教育楼下)。

2.挂牌公告期:2019年12月28日至2020年1月6日17时。

3.标的展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标的物所在地,有意竞买者自行对欲竞买标的进行实地勘查。

4.具体要求:详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周口市六一路门面房招租公告》。

5.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www.zkggyjy.gov.cn>。

联系地址: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201室

联系电话:0394-8106518

联系人:张先生

周口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19年12月28日

太康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成交公示

太自然字[2019]9号

按照《土地管理法》《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和《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我局于2019年12月6日至2019年12月27日拍卖出让1宗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

一、地块基本情况:

| 宗地编号 | 宗地位置 | 土地用途 | 土地面积 | 出让年限 | 成交价款 | 受让人 |
|-----------|------------------------|--------|----------|----------------|--------|-------------|
| TK2019-71 | 太康县星光南路南侧、未来路西侧、八里庙路北侧 | 居住兼容商业 | 16085平方米 | 居住70年 商业40年 | 3020万元 | 太康县兴泰置业有限公司 |

二、公示期:2019年12月27日至2020年1月5日

三、该宗地已签订《成交确认书》,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出让合同,相关事宜在合同中约定。

联系电话:0394-6815019 联系人:李先生

太康县自然资源局

2019年12月27日